附件1：

　　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龙岩市属学校2019年公开招聘教师面试考生须知

　　一、考场地点：

　　龙岩市直机关幼儿园（总校，老市政府、中山公园斜对面）。

　　二、面试时间安排：

　　2019年6月15日。

　　三、考生报到时间安排：

　　2018年6月15日下午12:30到考场候考室报到。

　　四、其他事项

　　1.考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到考场候考室报到，迟到15分钟进入候考室的，视为弃权，不得参加面试。

　　2.考生须携带笔试准考证、身份证参加面试，两证不全者不得参加面试。考生进入候考室时须主动出示准考证及有效身份证，接受工作人员的核验。

　　3.考生进入考场后，要听从工作人员的安排，考生可以携带必要的教材（纸质）、文具（签字笔等）进入候考室阅读，但进入备课室前须全部寄存。各种无线通信工具、个人电脑、电子设备等进入考场候考室时必须先关闭寄存。按规定签到，上交手机及违禁物品，佩戴好顺序号牌。

　　4.考生一律在规定的候考室候考，进入候考室后，要服从工作人员的指挥，遵守规定、维护秩序，不得以任何形式与外界联系，不得进行可能导致有失面试公正的活动，否则取消面试资格。

　　5.考生不得携带通讯工具、有存储功能的电子设备、任何违禁的文字材料进入备课室、面试室，一经发现，取消面试资格，成绩以零分计算（除面试所需的音乐播放设备，须经工作人员审核同意）。

　　6.考生在面试过程中，不得向评委报本人姓名，不得在备课稿等需上交的材料中写姓名，只可按规定标注报考岗位及顺序号。

　　7.考生在参加完成相应环节的面试后，应按规定回到指定候考室候考或离开考场，不得与还未进行该环节面试的考生交流，一经发现，取消面试资格，双方成绩均以零分计算。面试结束后，考生须将本人试题、备课纸等交工作人员，在得到工作人员准许后方可离开考室，前往物品保管处领取自己的物品并交回序号牌。

　　8.考生必须严格遵守考场纪律，自觉服从考场工作人员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场工作人员进行正常工作。对于违反考试纪律、考场规定、不服从考场工作人员管理的考生取消面试资格。

　　9.报考幼儿教师岗位的考生，绘画用笔、颜料、工具由考生自带，绘画用纸由考场提供；报考音乐教师岗位、幼儿教师岗位的考生，舞蹈伴奏带自带。

　　（请各招聘学校电话通知考生上网认真阅读）